

評介高編 《台灣地區文獻會期刊總索引》

吳文星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副教授

編者：高賢治、劉燕儷
書名：台灣地區文獻會期刊總索引
出版者：台北，龍文出版社
出版時間：一九八九年九月
頁數：三四二頁

近十餘年來，在內、外新情勢的激盪下，台灣的政治、經濟、社會及文化發展正處於轉捩點上，「檢討過去、探視未來」以因應社會轉型之需，日益迫切。影響所及，學界漸掀起台灣研究之熱潮，研究成果較諸過去大為增加，相關的學術研討會不斷召開，而各大學研究所以台灣研究作為論文题目的研究生亦顯著增加，此誠是一可喜的現象。

書目、索引、提要及解題等工具書之編纂，旨在使有志於研究者迅速熟悉向來的研究狀況，以及便於掌握所需的資料。雖然台灣研究過去並未受到應有的重視，但自一九五九年起，台灣省文獻會「為便利修志及研究台灣文獻人士參考」，即逐年將該年內出版之期刊、雜誌及報紙上有關台灣之資料和文章，分類收編，出版《台灣文獻分類索引》。迨台灣研究風氣勃興之初，王世慶編有《台灣研究中文書目》（台北，環球書局，一九七八）。上述兩種工具書均以包羅廣泛見長。

近年來，隨著研究分工日益精細和講究，進而有以專題、專門學科或同性質刊物為範圍的工具書之編纂，例如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田野研究室先後出版莊英章主編《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一九八八）、張炎憲主編《台灣漢人移民史研究書目》（一九八九）、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出版該館特藏資料編纂委員會編《台灣文獻書目解題》第一種方志類（一）（一九八七—一九八九）、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出版黃世孟主編《台灣地區都市計畫歷程資料文獻目錄》（一九八七）、內政部營建署出版台大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編《台灣地區建築資料文獻目錄》（一九八八）、台灣風物社出版張炎憲等編《台灣史關係文獻書目》（一九八九）等均是。在此一趨勢下，高賢治、劉燕儷彙集四十年來台灣省、縣、市各文獻委員會出版的期刊和專輯，編纂《台灣地區文獻會期刊總索引》一書，已於一九八九年九月由台北龍文出版社印行。

如衆所周知，台灣省暨各縣、市文獻會和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乃是戰後最早致力於台灣資料的蒐集和出版之兩大機構，先後成立的十九個文獻會除了負責修志外，並發行期刊和專輯，提供園地，刊載鄉土文獻和研究成果。固然這些期刊並非純學術性刊物，其所登載之文字亦良莠不齊，但至一九八八年十二月止，四十年間其所出版的期刊和專輯合計已達五三

二冊，無可否認的是任何有志於台灣研究者瞭解向來資料蒐羅情況及掌握研究線索主要的憑藉之一。可惜的是，向來始終未見上述期刊和專輯文字被完整且系統地彙編成分類索引。高氏此書可謂創舉，故其貢獻和價值自不待言。

二

本索引之分類是參照《台灣省通志稿》綱目、台灣省文獻會編《台灣文獻分類索引》、賴永祥編《中國圖書分類法》、國立中央圖書館編《中國文化研究論文目錄》等，並略加增減調整，分為三十六項一四一目。項與目下目錄之排列順序，係先按照台灣省、台北市、台北縣、新竹縣、宜蘭縣、苗栗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台南縣、高雄市、高雄縣、花蓮縣、台東縣等十九個文獻會出版品論述之次序，由北而南，由西而東，然後再依照出版時間之先後順序排列。

每條目錄首列編號，然後依次列篇名、著（譯）者、刊物名稱、卷數期數、出版時間、起訖頁數。目錄之編號以七位阿拉伯數字編之，前二位數字代表「項」，第三、四位數字代表某項下之「目」，最後三位數字代表該文在所屬「目」之順序，故查閱時可同時得知該項、目之文章占總目錄之比例。若一篇文章具有二「項」、「目」以上性質時，則給予二個以上編號編入所屬「項」、「目」中。例如「前清時代本省教育之演變及經過」一文，係同時被編入「歷史」項的「清治時代」目及「教育」項的「教育一般」目，餘可類推。

三

目錄、索引等工具書貴在蒐羅完整，本索引最主要的特點即在於此。文獻會的出版品通常係非賣品，限於經費，其發行量不多，而且幾乎均未再版，因此，許多早期的出版品今日已難得齊全。一九八五年，成文出版社刊行的《台灣方志叢書》第一期中，亦重刊各文獻會期刊十七種，但一九五二年出版的報紙型《高市文物》六期即從缺未印。難能可貴的是，本索引完整地將該六期文字編入；並且，四十年來所有文獻會出版的期刊和專輯一無遺悉數收入。同時，本索引收錄的下限亦至出版前夕的一九八八年十二月，符合工具書儘可能提供最新訊息之要求。本索引可謂名符其實的「總索引」。

其次，本索引「項」、「目」的分類不拘泥於一般的圖書分類，能兼顧資料的特性，作富創意且符合實際的分類，亦是一值得注意的優點。例如「歷史」項依台灣史的分期略分為荷西以前、荷西時代、明鄭時代、清治時代、日據時代、光復以後、通代、傳說軼聞、其他等九目；而傳記、史蹟、史料、考古等通常歸入「歷史」項下者，則分別獨立為一「項」；特別立「原住民」項，下分泰雅族、賽夏族、布農族、邵族、曹族、排灣族、魯凱族、卑南族、阿美族、雅美族、平埔族、其他等十二目。無疑的，如此特別分類頗有助於讀者檢索方便。

再者，對於性質涉及二「項」、「目」以上之文章，能同時編入所屬「項」、「目」中，實兼顧分類的周到合理和便利讀者檢索之優點。

本索引儘管有上述可取之點，但仍有若干美中不足之處，略述如下：

其一、「項」、「目」之分類有一些不盡妥當。例如：「總類」項毋需置「特藏」目；「歷史」項中，「民主國」宜附在「日據時代」目，並宜增置「大事記」目；「地理」項之「勝蹟」

目可與「史蹟」項合併，而易名為「勝蹟」項，「地質」目宜易名「地質地形」目；「宗教」項中，「齋教」、「通俗信仰」、「寺廟」三目宜合併為「民間宗教」目；「政治」項中，「選舉」目可併入「地方自治」目；「保安」項可取消，「保安一般」目可併入「警政」目，然後歸入「政治」項，「犯罪」目可歸入「社會」項；「社會」項中，可刪除「社會行政」目，另增置「文化」、「大眾傳播」目；「財政」項中，「鹽業」目可併入「公賣」目；「商業」項中，「貿易」目宜改為「對外貿易」目；「水利」項可刪除；「公共工程、都市計劃」項宜改為「公共工程」項，下分「水利工程」、「土木工程」二目，「都市計劃」目可歸入「經濟」項；「教育」項中，「書院」、「學校」二目可合併為「學校教育」目，另增置「考選」、「出版事業」、「學術機構」三目；「文化學術」項及其下五目可刪除；「藝文」項中，「掌故」目可刪除。

其二，有些文章的歸類欠妥，宜重新調整。例如：「特藏」目中二〇篇文章，關於孫中山、蔣中正、蔣經國先生者可編入「傳記」項中，其餘諸文可編入「政治一般」目或「歷史」項「其他」目中；「圖書館」目中，「台灣方志展覽會特輯」、「台灣地方志展覽會特輯補」、「劉銘傳撫台檔案展覽說帖」等文，宜改編入「目錄索引」目；「清治時代」目中，「梁任公遊台考」、「日據時期台灣漢族祖籍調查」、「光緒二十三年台東廳吏之蘭嶼探查史料」及所有關於台灣民主國抗日之文章，宜改編入「日據時代」目；「通代」目中，「日人台灣刺探記」宜編入「清治時代」目，「雲林抗日三時期」宜編入「日據時代」目，「台南與鄭成功」宜編入「明鄭時代」目；「傳說軼聞」中，「台灣今古談」（上）（中）（下）宜同時編入「地理一般」、「日據時代」、「傳記」項中；而「張書紳不是張忠侯」、「李崇富其人其事」二文宜編入「傳記」項中；「地誌」目中編入之文章應以具區域地理學性質者為限，其餘多數文章宜改編入「歷史」項下相關的「目」中；「道教」目中，大多數文章屬於民間宗教，宜改編入「民間宗教」目中；「政治一般」目中，「揚文會」、「從『揚文會』談到『新學研究會』」二文宜編入「日據時代」目；「行政」目中，大多數文章宜改編入「地方自治」目；「社會行政」目中，「本省山地人民生活改進成果」一文可改編入「社會一般」目中；「社會教育」目中，「日據時期本市的義塾」一文宜編入「學校教育」目；「文化學術」項中諸文宜改編入相關的「項」「目」中；「出版事業」目中，「日據初期全台書房統計」、「本市書房最後的數字」二文宜編入「學校教育」目中；其餘各節不再一一備舉。要之，文章歸類適當，方能讓讀者檢索容易，否則滄海撈針，將徒勞無功。

其三，由於目錄編排方式係同類期刊依卷期先後排列，以致連載二次以上的文章被分列成數條，實可歸併成一條，後附連載次數，一目了然，檢索可更加迅速。

其四，書末未編製作者索引或篇名索引，以致無法補救文章歸類欠妥之缺失及幫助讀者檢索。

由編者序言得悉，今後每五年或十年，本索引將陸續修訂，故以上特將初步發現之缺失和不逮之處提出，聊供編者未來修訂時之參考；希望本索引再版或續編時能精益求精，對項、目之分類再作斟酌，對文章的歸類慎重處理，並補行編製作者或篇名索引。果能如此，則本索引將可更方便讀者利用，充分發揮工具書的功能。願拭目以待。